

##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 交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民同泰”）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告了《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药集团”或“收购人”）自 2019 年 8 月 27 日起向除哈药股份所持股份以外的公司全部已上市流通普通股发出全面收购要约，要约收购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27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25 日。

截至 2019 年 9 月 25 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在 2019 年 8 月 27 日至 2019 年 9 月 25 日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户数 6 个，共计 3,610 股股份接受哈药集团发出的要约。

收购人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次要约收购的清算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哈药集团直接持有人民同泰股份 3,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6%，本次变动前哈药集团通过哈药股份间接持股比例为 74.8237%，变动后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 74.8244%。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